

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資料與隱私保護政策

此為奇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偶科技」、「本公司」）的個人資料與隱私保護政策。本公司主要採 B2B（企業對企業）商業模式，重視業務往來中之個人資料保護，並遵循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等適用法規。

在日常業務往來中，本公司重視與供應商、客戶及合作夥伴的信賴關係，並承諾妥善保護所有因業務活動而蒐集之個人資料。本政策旨在說明奇偶科技如何依據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適用法規，處理、使用、保存與保護個人資料。

一、政策適用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奇偶科技在 業務往來過程中蒐集之所有個人資料，包含但不限於以下活動：

- 供應商管理與採購流程
- 合約簽訂、履約與售後服務
- 技術開發、專案協作及產品整合
- 研討會、教育訓練及業務洽談
- 公司網站、客戶平台及數位協作系統
- 展覽、業界活動及公協會往來

二、資料蒐集方式

奇偶科技可能透過以下方式取得個人資料：

直接互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洽談、會議、Email 往來● 參與招標、報價或合約流程● 技術支援或專案合作● 參與培訓、研討會、展覽
系統註冊與平台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管理平台● 供應商管理平台● 技術文件共享平台● 客戶服務或維修系統● 數位協作工具（如企業通訊平台）
第三方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業協會名錄● 合規稽核機構● 企業客戶或合作夥伴轉介● 公開專業資訊（如論文、認證紀錄）

三、我們蒐集的個人資料類型與使用目的

I. 奇偶科技可能蒐集與企業代表、供應商、承包商及合作夥伴相關的個人資料，包含但不限於以下：

業務聯絡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姓名、職稱、任職單位● 公司電話、行動電話、電子郵件● 企業地址、名片內容
業務往來與合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約紀錄、採購與訂單資訊● 報價單、投標文件● 付款與財務往來之公司帳戶資訊● 服務紀錄、交付紀錄● 銀行與匯款資料● 電子郵件附件檔案
供應商/合作夥伴評估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品質管理與稽核紀錄● ESG、合規與風險評估文件● 認證與資格資料
技術或專業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技術協作紀錄● 專業能力、證照或技術背景● 研發資料、技術文件往來● 產品開發平台及往來資料
系統使用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登入帳號與使用紀錄● 裝置資訊、IP 地址● 系統操作軌跡與存取權限紀錄

II. 奇偶科技基於下列目的處理個人資料：

供應鏈與採購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資格審查與評估● 採購、交付與製造協調● 品質管理與合規稽核
業務營運與履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約執行、訂單處理● 技術支援、維修與服務● 財務流程與付款處理● 客戶與合作夥伴關係維護
技術協作與研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技術文件交流● 專案共同開發● 系統整合與問題排除

法規與合規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洗錢、反貪腐相關審查 ● 稅務與會計法規遵循 ● 產品認證與法規相符性
行銷與業務發展（取得同意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技術活動與研討會邀請 ● 新產品或服務資訊通知

四、資料處理之法律基礎

奇偶科技基於以下法律基礎處理個人資料：

- 契約必要性：為履行雙方合約關係所必須。
- 法定義務：如稅務、財務記錄保存等。
- 正當商業利益：例如供應商管理、品質稽核、安全維護等。
- 資料主體同意：如用於行銷、非契約必要之使用目的。

五、特種個人資料

奇偶科技原則上不蒐集特種個人資料（如健康、種族、宗教、性生活、政治立場等）。

若其他業務情況必須處理，將會取得書面明確同意、採取額外保護措施及嚴格限制存取與用途。

六、資料保存期限

資料保存期間將依下列原則：依收集目的所需期間、合約期間與保固/技術支援期間、商品生命週期、法規要求：例如財務/稅務記錄至少保存 7 年、合規與稽核紀錄保存 5 - 10 年。

到期後資料將以安全方式刪除或匿名化。

七、個人資料共享

奇偶科技可能在必要範圍內共享資料予：

商業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同專案之合作廠商 ● 物流、倉儲、製造或維修服務商 ● 專業顧問、審核機構
系統及 IT 服務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ERP、雲端服務、資訊安全服務 ● 協作平台與客戶管理系統
法律遵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管機關、法院、執法單位 ● 產品或出口管制要求
企業重組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併購、分割或資產轉讓

奇偶科技會確保僅提供業務必要資料、第三方具備充分資料安全措施、訂立保密與資料保護條款。

八、跨境資料傳輸

若資料需傳到海外，奇偶科技將確保接收地區具適當保護水準、使用標準契約條款 (SCC) 或其他法律機制及加密與傳輸安全控制。

九、資料安全

我們採取以下措施保護資料安全：

-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 權限控管與分層存取
- 加密、備份與安全儲存
- 入侵偵測、弱點掃描與滲透測試
- 員工資料保護訓練
- 供應商資料保護要求

十、資料外洩處理

若不幸發生外洩事件，我們將：

- 立即處置與風險評估
- 通知受影響資料主體（內容包含事件描述、可能風險、補救措施等）
- 依法於期限內通報主管機關
- 追查原因並進行改善

十一、您的權利

依個資法，您享有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複製、請求更正或補充、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請求刪除（在法令/契約許可範圍內）、資料可攜權（技術可行時）、基於個人情況提出異議。

奇偶科技將於 15 日內（必要時得延長至 30 日）回覆您的申請。

十二、供應商與合作夥伴責任

奇偶科技期望合作夥伴遵守個資法與相關法規、維持適當安全措施、僅於授權範圍處理資料、立即通報資訊安全事件、確保員工遵循資料保護規範。

十三、網站與 Cookies

當您使用奇偶科技網站時，我們可能使用 Cookies 提供基本功能、分析網站使用行為、儲存偏好設定、登入與安全驗證。

您可透過瀏覽器設定管理 Cookies。

十四、爭議解決與聯絡資訊

如您對本政策有疑慮，請：

- (1) 聯繫您的奇偶科技業務窗口或個資負責人
- (2) 我們將於 30 日內回覆
- (3) 若仍有疑義，您可向主管機關申訴

如有任何與個人資料相關之問題，請聯繫：02-87978377

十五、未成人資料保護

奇偶科技不針對未成人提供服務，原則上不蒐集未成人的資料。如因特定業務需求涉及未成人資料，我們將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及加強保護措施。

十六、政策更新

本政策可能因法令或營運調整而更新，並以公司網站公告為準。重大變更將另外通知主要聯絡人或合作夥伴。

十七、法律效力

本政策構成本公司與合作夥伴間關於個人資料處理的共同理解。建立業務關係視同您已閱讀並同意本政策內容。

最後更新日期：2025 年 12 月 26 日

管理實施情形

日常作業環境中，本公司於硬軟體設施、人員作業等各面向持續更新並落實嚴謹的資安措施，例如導入先進的加密技術加強資料保護、加強釣魚郵件偵測並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演練勒索軟體攻擊、落實隱私與個資保護宣導等，維護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重要資產之機密性。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員工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本年度已於民國 114 年 04 月 21 日、民國 114 年 11 月 20 日及民國 114 年 12 月 22 日以 E-mail 對全體員工進行落實個資保護相關之教育宣導，避免因個資外洩而觸犯個資法之風險並保障利害關係人之隱私。

114 年度並無發生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事件。